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第三方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

主管单位：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评价机构：深圳市鑫立晟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1 -
第一部分 绩效评价说明	- 2 -
一、基本情况	- 2 -
二、绩效评价依据及内容	- 7 -
（一）绩效评价依据	- 7 -
（二）绩效评价年度	- 8 -
（三）绩效评价内容	- 8 -
第二部分 项目概况	- 9 -
一、项目概述	- 9 -
（一）项目概况	- 9 -
（二）项目具体工作内容	- 9 -
（三）制度措施	- 20 -
（四）项目管理职责分工	- 25 -
二、项目经费安排情况	- 26 -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 26 -
（一）产出指标	- 26 -
（二）效益指标	- 27 -
（三）满意度指标	- 27 -
第三部分 项目绩效分析	- 28 -
一、预算执行情况	- 28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28 -
（一）产出指标	- 28 -
（二）效益指标	- 29 -
（三）满意度指标	- 29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29 -

（一）预算编制管理	- 29 -
（二）预算绩效管理	- 29 -
（三）制度执行管理	- 30 -
第四部分 综合评价结论和建议	- 31 -
一、绩效评价结论	- 31 -
（一）项目决策	- 31 -
（二）项目管理	- 31 -
（三）项目绩效结果分析	- 32 -
二、根据问题提出有关建议	- 36 -

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我们接受贵局委托，对“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次评价工作于 2026 年 3 月启动，我司协同贵局根据《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规程》《深圳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及以前年度绩效评价体系等确定了 2026 年评价指标体系。

我司按照指标体系中评价要素实施评价程序，主要包括：查阅档案（从立项至成果阶段）、数据收集、人员访谈、项目管理内控合规性审查等，根据上述工作结果，进行数据分析、评价打分、报告编写。

本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第一部分 绩效评价说明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职责如下：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起草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负责制定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负责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调处土地、林权等重大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

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全市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土地开发整理补充耕地项目管理及检查验收工作。

（九）负责城市地质工作和地质勘查行业管理。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

（十一）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负责全市空间地理信息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二）负责林业资源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市林业发展规划、林地保护规划等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森林资源、湿地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指导监督湿地和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十三）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土地整备工作。拟订土地储备有关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市土地整备资金计划，按权限管理土地整备资金。指导和监督各区开展土地整备工作。

（十四）负责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的命名、更名和注销工作，建立地名档案。

（十五）负责历史风貌保护区、优秀历史建筑和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开发利用重大违法案件。负责查处测绘、矿产、地名等违法行为。指导各区规划、土地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国家、省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

工作。管理海洋渔业执法机构。

（十七）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

1. 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委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优化空间布局结构，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全市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 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改革委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改革委负责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编制空间规划、区域规划，配合和对接上级部门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对各专项规划进行空间统筹。

2. 与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职责分工。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起草海洋环境保护规划、海洋污染综合治理规划等并监督实施；监督陆源污染物排海；核准海洋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市海洋渔业局负责组织开展海域、海岸带和无居民海岛生态修复；承担海

洋生态损害补偿、赔偿管理工作；承担海洋生态预警和海洋灾害预警报工作；组织编制海洋灾害应急预案，参与重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市海洋综合执法队伍负责对围填海、改变海洋用途、铺设海底电缆管道等海域使用，海洋工程建设、海洋倾废、海砂开采等影响海洋环境和资源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3. 与市住房建设局有关职责分工。市住房建设局承担房地产市场和行业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协助做好相关技术保障和信息共享工作。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与市住房建设局要加强协调配合，建立相关工作机制，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4. 与市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交通规划。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布局（干线路网、轨道网、大型交通枢纽的布局）规划，市交通运输局在城市总体规划和分区规划的指导下，拟订交通专项规划，经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审查后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在各层次城市规划中落实交通基础设施用地。市交通运输局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建立沟通协调机制，确保工作衔接。

（2）关于轨道交通规划。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统筹编制全市轨道线网规划、轨道线路交通详细规划、轨道枢纽规划，配合市发展改革委编制全市城市轨道近期建设规划。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在上述规划编制中，应征求市交通运输局意见。

5. 与市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市海洋渔业局负责水产养殖环节的许可和监管，负责水产养殖投入品使用的监管。市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水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含运输、藏储）后的监管，负责兽药、饲料的行政许可。

6. 与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绿化管理。市林业局负责全市林业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国土绿化、植树造林、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和监管工作。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所属公园（含市政公园、森林公园、郊野公园，下同）和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管理。

(2) 关于公园管理。市林业局负责全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的管理，统筹指导全市森林公园的建设。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统筹指导全市市政公园、郊野公园的建设，承担所属公园的管理工作。

7. 与市城市更新局有关职责分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市城市更新局编制全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研究完善规划、土地和产权登记等方面的城市更新配套支持政策。市城市更新局依据全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拟订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两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建立健全城市更新工作协同联动机制，确保工作相互衔接、高效推进。

二、绩效评价依据及内容

（一）绩效评价依据

1. 《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
3.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
4. 《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规程》深财绩〔2019〕10号
5. 《深圳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3号

6. 《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
7. 《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深财绩〔2022〕3号
8.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9.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项目预算标准》
10.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绩效目标指标库》

（二）绩效评价年度

本项目绩效评价年度为 2025 年度。

（三）绩效评价内容

1. 预算编制。主要包括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依据和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预算编制中资产配备情况的合规性和合理性。

2. 预算执行。主要包括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执行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是否相匹配，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是否相匹配，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项目实施内容是否相匹配，项目单位或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和绩效目标运行的监控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业务、资金和信息资料管理、资产构建情况（本项目无资产构建）等情况。

3. 预算执行结果与绩效评价。预算执行结果主要包括预算完成后形成可视可评的预算执行结果，将预算执行结果比照量化的绩效目标，定量分析预算支出和项目数量完成率、质量达成率、目标完成及时率等；同时，根据预算执行结果，定性总结项目取得的直接效益、间接效益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绩效评价主要包括预算管理全过程中，绩效评价建章立制、具体实施以及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的情况。

4. 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第二部分 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概况

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由 18 个子项目构成，2025 年度预算安排 19,329,738.08 元，实际支付 19,329,738.08 元，具体如下：

序号	子项名称	年初预算安排	年度支付金额
(一) 地面坍塌防治管理			
1	2024 年度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隐患）调查	1,800,000.00	1,800,000.00
2	2025 年度步行空间地面坍塌隐患探测	1,979,000.00	1,979,000.00
3	2025 年度深圳市重点道路地下病害体检测	4,730,950.00	4,730,950.00
4	基于多物探手段的复杂条件下地下空间隐患探测	690,980.08	690,980.08
5	基于三维探地雷达和深度学习的路面坍塌隐患探测和智能识别技术研究	1,400,000.00	1,400,000.00
6	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处置工作指引	100,000.00	100,000.00
7	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应急演练	197,420.00	197,420.00
8	深圳市地面坍塌数据整理维护及分析	1,075,000.00	1,075,000.00
(二) 地质灾害预防			
9	深圳市 2025 年度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应急支撑和科技创新应用	624,000.00	624,000.00
10	深圳市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基层人员综合防治能力提升	105,000.00	105,000.00
11	深圳市边坡基础调查	2,638,000.00	2,638,000.00

12	深圳市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技术指南	396,488.00	396,488.00
13	深圳市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和应急支撑	650,000.00	650,000.00
14	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年度实施评估	909,000.00	909,000.00
15	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实施路径设计及对策建议	144,000.00	144,000.00
16	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及系统维护	258,000.00	258,000.00
17	深圳市海水入侵灾害监测	996,000.00	996,000.00
18	深圳市危险边坡综合防控监测评估	635,900.00	635,900.00
合计		19,329,738.08	19,329,738.08

（二）项目具体工作内容

地质灾害预防和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由 18 个子项目构成，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地面坍塌防治管理

（1）2024 年度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隐患）调查

①调查范围：

深圳市 2024 年期间发生的地面坍塌事故；

深圳市 2024 年期间发现的较大级及以上地面坍塌隐患。

②调查内容：

I 应急处置技术指导。在地面坍塌事故发生后，第一时间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调查地面坍塌规模大小、事故损失、地质条件、地下构筑物、地下管网及地上周边建筑等情况，借助探地雷达和专业检测设备分析地面坍塌形成原因、提出应急处置措施建议。

对初步认定疑似为较大级及以上的地下空洞等隐患，第一时间组织

专家赶赴现场调查，并与辖区相关部门、管线权属单位及现场专家会商，详细调查隐患成因，确定隐患等级，提出初步处置建议。

II 对地面坍塌事故（隐患）进行基础调查。调查地面坍塌事故（隐患）的发生（发现）时间、具体位置、形成原因、规模大小、事故损失、影响范围、威胁对象等情况，并提出应急处置建议。对现场进行拍照、记录。指导下一步防治工作。

III 开展重点地段雷达辅助检测。对地面坍塌事故（隐患）形成原因不明或多次发生地面坍塌事故（隐患）的区域，采用探地雷达等手段进行辅助检测，编制探地雷达检测评估报告。

IV 针对重要事故进行专项调查。对于较大级及以上或影响较大的地面坍塌事故，进行专项调查，按突发事件信息要求进行初报、续报和终报，提出处置措施建议，编制地面坍塌事故应急调查报告。

V 综合分析研究。在调查的基础上，对各种数据和资料进行整理、分析研究，编制地面坍塌事故（隐患）分布图，对地面坍塌事故（隐患）进行综合分析总结，编制总结报告，并组织专家评审。

VI 预计完成工作量

地面坍塌事故调查：预计完成不少于 150 处地面坍塌事故和较大级及以上地面坍塌隐患的调查，并出具现场调查表。

重要事故专项调查：预计完成 5 起规模较大或影响较大的地面坍塌事故专项调查，编写《XXX 地面坍塌事故专项应急调查报告》。

重点地段雷达辅助检测：对地面坍塌事故（隐患）形成原因不明或多次发生地面坍塌事故（隐患）的区域，采用探地雷达等手段进行辅助检测，出具《XXX 地面坍塌（隐患）探地雷达检测评估报告》，预计完成 5 公里探地雷达检测工作。

编写调查研究报告：在室内数据统计、综合分析和归纳研究的基础上，编制地面坍塌事故（隐患）调查中期报告、前三季度报告和全年度总结报告。

（2）2025 年度步行空间地面坍塌隐患探测

①步行空间地面坍塌隐患探测

采用便携式手推探地雷达对选定的人行道等步行空间进行地面坍塌隐患探测，依据本项目经费预算额度，预计检测步行空间测线长度 305 公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检测区域可进行实时调整，但检测工作量要求保持不变。对检测发现的较大隐患，结合地质条件、周边地下管网埋设情况和影响范围内地下工程施工现状等综合分析研判，并向所在区或相应职能部门提出处理措施建议。

②地面坍塌隐患验证

针对检测出的疑似地面坍塌隐患，需利用钻探等手段进行验证，其中疑似地下空洞隐患要求全部验证，疑似脱空隐患要求按照不低于 50% 的比例进行验证，疑似土体疏松隐患要求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进行验证。

（3）2025 年度深圳市重点道路地下病害体检测

①统筹指导、审核全市各区探地雷达检测方案结合全市探地雷达检测情况，分析历年地面坍塌、隐患和雷达检测情况，为各区探地雷达技术方案提供技术指导。对各区人民政府（含新区、合作区管委会）提交的探地雷达检测项目检测方案出具书面意见，审核检测方案选路原则、车道布设、雷达频率选用、工作方法、工作流程的合理性、科学性和可行性。

②重点道路地下病害体检测

完成重点区段、重点道路分析的基础上，选取事故及隐患多，车流

密集道路、重要活动举办地点周边，作为主要检测目标，利用搭载了多通道天线阵列的探地雷达综合检测车开展探地雷达道路地下病害体检测工作，预计完成探地雷达检测工作 1237 公里，其中探测非机动车道至少 150 公里，探测机动车道路车道里程至少 1087 公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检测道路可适当调整，但检测工作量要求保持不变。

③地下病害体验证

针对检测出的疑似地下病害体，需利用其他辅助手段进行验证，其中疑似地下空洞隐患要求全部验证，疑似脱空隐患要求按照不低于 20% 的比例进行验证，疑似土体疏松隐患要求按照不低于 5% 的比例进行验证。对检测发现的较大隐患，结合地质条件、周边地下管网埋设情况等综合分析研判，并向所在辖区或相应职能部门提出处理措施建议。

（4）基于多物探手段的复杂条件下地下空间隐患探测

①复杂环境条件分类研究

基于深圳的地质环境基底和城市开发建设特点，将深圳复杂环境条件分为若干类型。

I 数据收集与分析。收集深圳市地质和环境数据，包括水工环地质调查报告、环境监测数据（包括地下水位变化、土壤性质、地表沉降等）、大型地下工程施工记录等数据，对收集的地质数据进行分析，建立深圳市的复杂环境条件模型，确定地下水位、浅层土体性质等关键环境参数的空间分布和变化规律。

II 环境条件分类。一是根据自然地质条件分区，如断层密集区、岩溶发育区、软土区、填海区、高地下水位区、地表沉降区等。二是根据城市空间开发利用布局进行分区，如狭窄道路区域、活动广场、公园绿地、市政道路绿化带等。上述分区既可以是独立分区，也可以叠加分类

进行综合分区。

基于不同环境条件分区之间物性差异最大化的原则，拟划定以下五类分区，作为工作区域，即岩溶发育区、软土区、填海区、绿地与绿化带以及狭窄道路区域，根据实地调查，每个类型选取一个工作区域，共计五个工作区域。

②地球物理探测理论归纳与总结

I 收集和整理已有文献和研究成果。系统收集国内外关于地下空间隐患探测的研究文献，包括学术论文、技术报告、会议论文等，确保涵盖各种物探方法的理论和实际应用。对收集到的文献进行分类和整理，重点整理不同物探方法的基本原理、适用范围、技术特点和局限性。

II 典型案例研究。选择国内外具有代表性的地下空间隐患探测案例，详细分析这些案例中采用的物探方法、技术手段和探测结果。总结成功案例中的经验，分析失败案例中的不足，提炼出不同物探方法在实际应用中的关键要素和注意事项。

III 融合技术分析。总结多物探手段的融合分析技术应用现状，研究如何将不同方法的优势互补，提升探测的可靠性。

IV 综合评估与适用性分析。初步对比不同物探方法在探测深度、分辨率、适用条件等方面的优劣，综合评估其在复杂条件下的适用性，拟选择高密度电阻率法、三分量频率谐振法、瞬变电磁法、微动勘探法四种物探方法作为本项目的工作方法。

③开展野外物探工作

将四类物探手段作为技术方法，在五个工作区域开展实地探测工作。

I 现场工作设计与准备。根据每种环境条件分区，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地点，确保能够真实反映各类分区条件。为每种物探方法和分区条件

组合制定详细的技术方案，包括工作目的、方法步骤、仪器设备、数据采集与处理等。做好仪器校准和设备调试工作。

II 现场工作实施。做好数据采集和存储，对现场采集的数据进行初步处理，去除噪声和干扰，获得有效数据。对处理后的数据进行详细分析，提取有用信息，识别地下隐患特征。

III 结果验证与评估。通过钻探、地质调查等手段，对物探结果进行实地验证，确保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对每种物探方法在不同地质条件下的探测效果进行综合评估，确定其适用性和局限性。据评估结果，优化各物探方法的应用方案，提高探测精度和效率。

IV 报告编制。编制每种物探方法的详细工作报告，包括探测过程、数据分析、结果验证和综合评估，总结所有项目成果，提出综合结论和建议。

④选取 5 个工作区域，分别利用不少于四种物探手段进行探测

I 高密度电阻率法。每个工作区域平均测量 1 公里，合计 5 公里。

II 微动勘探法。每个工作区域平均测量 18 个测点，合计 90 个测点。

III 瞬变电磁法。每个工作区域平均测量 30 个测点，合计 150 个测点。

IV 三分量频率谐振法。每个工作区域平均测量 18 个测点，合计 90 个测点。

V 其他物探手段。必要时可以用其他物探手段进行补充探测。

VI 钻探验证。每个测区预计钻探 3 个钻孔，合计 15 个钻孔，平均深度预计 20 米，总计 300 米。

(5) 基于三维探地雷达和深度学习的路面坍塌隐患探测和智能识别技术研究

本年度仅支付尾款。

(6) 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处置工作指引

① 资料收集和调研

I 收集和分析深圳市过去发生的地面坍塌和发现的地面坍塌隐患相关数据，包括事故地点和原因，处置方式方法等，重点统计治理后相同地点短期再次发生事故或发现隐患的情况。

II 收集和梳理国家部委、广东省和深圳市关于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相关政策要求；收集和梳理深圳市各区关于地面坍塌防治相关的政策文件；收集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市政工程、岩土工程相关的国标、行标、地方标准等，梳理其中与地面坍塌和隐患治理密切相关条款。

III 对市交通、水务等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调研，掌握所在行业对地面坍塌和隐患处置规范要求等；对各区开展调研，掌握各区地面坍塌和隐患处置现行做法、经验和存在的问题；对水务集团、路桥集团等相关企业开展调研，掌握企业在开展地面坍塌和隐患治理工程所采用依据的技术标准和技术流程以及存在的问题。

② 编制深圳市地面坍塌和隐患处置工作指引

针对地面事故和隐患处置的一些共性和差异性，分篇章编制地面坍塌和隐患的处置工作指引，包括工作指引的编制原则和依据、适用范围、关键术语的解释和定义、处置工作的原则和要求、现场处置技术与措施、质量评价措施建议、相关技术文献和参考资料附录等。

③ 制作培训宣讲材料

为深圳市地面坍塌和隐患处置工作指引配套编制培训宣讲用材料，形式为幻灯片。在项目结束后服务期内，根据采购方需要，就工作指引的应用为市、区相关部门地面坍塌防治工作人员进行一场培训。

(7) 深圳市地面坍塌事故应急演练

根据地面坍塌事故应急演练方案，确认演练预设场景、工作步骤，择时择地开展：组织开展一场地面坍塌事故应急双盲演练，总人数不少于 200 人，需准备演练地点（容纳 200 人以上）和演练所需设备；并实时跟进组织、记录，针对演练中所遇到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形成宣传稿，检验评估应急流程。

（8）深圳市地面坍塌数据整理维护及分析

①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数据更新维护。

从各区各相关部门收集的事故和隐患信息、文档、图件及空间位置等数据进行分类整理，对所有文档和图件资料进行数字化和标准化处理，并集中存储，完成数据信息的适时更新和维护。新增数据量不少于 1500 条。

②探地雷达检测项目成果数据整理汇总市、区探地雷达检测地面坍塌隐患的项目成果，并通过内业整理，对项目基本信息、检测轨迹、图像图谱进行数字化和标准化，生成空间要素数据，完善并补充相关属性字段信息，对空间要素进行格式转换、空间坐标矫正和属性链接等处理。整理项目数量不少于 15 个。

③排水管涵缺陷数据更新维护

开展水务行业排水管涵缺陷信息的数据收集与更新工作，对缺陷的空间位置、等级、检测时间等信息进行分类整理，生成空间要素数据，完善并补充相关属性字段信息，对空间要素进行格式转换、空间坐标矫正和属性链接等处理。新增数据量不少于 500 条。

注：上述数据收集整理、更新维护工作量不包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的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调查项目以及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所形成的事故、隐患数据。不同来源数据收集汇总后，要进行仔细甄别、

核对，对于明显异常数据要从数据源头进行核实，剔除错误数据，确保数据质量。

④地面坍塌风险区评估

开展地面坍塌风险区的评估更新工作，基于最新的全市地面坍塌隐患和事故数据、排水管涵缺陷信息、地下管网分布、交通路网、基础地质资料等，运用数据建模和空间分析方法，划定不同风险等级的地面坍塌风险区，形成地面坍塌风险区划图。

⑤地面坍塌防治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政策文件等非结构化数据更新维护

将地面坍塌防治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政策文件等非结构化数据进行规范化整理，新增数据量不少于 20 条。

⑥编制地面坍塌防治数据整理维护及分析报告

对收集整理、更新维护的地面坍塌防治业务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比对，编制两期地面坍塌防治数据整理维护及分析报告，分析数据变化情况，为政府部门的地面坍塌防治工作提供数据依据和决策支撑。

⑦编制地面坍塌防治策略分析报告

对上一年度全市地面坍塌防治工作成效进行总结评估，划定年度地面坍塌重点防范区域，根据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地面坍塌防治策略

2. 地质灾害预防

（1）深圳市 2025 年度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应急支撑和科技创新应用

①调查认定

对管理局报来的大型及以上疑似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开展调查，按

照省自然资源厅标准认定是否属于地质灾害隐患点，在确认为地质灾害隐患点后，详细复核该隐患点空间位置、规模大小、稳定状况、成因分析鉴定、威胁对象及人数、潜在经济损失、危险程度、隐患等级和目前采取的防治措施等情况，为后续防治工作提供建议，出具隐患点复核报告。经复核属大型及以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上报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审核，经省站复核为大型及以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后，录入省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数据库管理系统，同时配合完成相关后续工作。

②核销

核销工作主要是指经过工程治理、搬迁避让等综合治理措施，或在自然因素的影响下，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危险性、危害性已经得到有效控制，经专业评审后，从省、市地质灾害信息系统中销号并转为维护管养环节的行为。对于竣工验收合格的治理工程、隐患地质体已消除或者地质环境条件发生有利变化的原大型及以上地质灾害隐患点，对照核销条件开展调查核实，确认隐患彻底消除的，出具复核报告。协助办理隐患点核销手续，为治理工程维护管养奠定基础。针对治理工程资料缺少的，如果满足相关要求，按工作规程要求进行核销。

③日常专家技术支撑

聘请专家或会同有关单位对发生的地质灾害灾险情开展应急调查，预计完成汛期应急调查 10 次，按照省自然资源厅标准认定是否属于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该灾害点空间位置、规模大小、稳定状况、成因分析鉴定、人员伤亡、直接经济损失、发展趋势预测和目前采取的应急措施等情况，提出应急处置工作建议。为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汛前、汛中、汛后、龙舟水、台风期间现场检查提供技术支撑以及日常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相关专家的技术服务。

④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防治督导、考核等工作技术支撑为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对各区、各部门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防治工作的督导、考核等提供技术支撑。

⑤科技创新应用

建立切实可行的快速应急响应机制，制订日常无人机、三维激光扫描巡排查方案，充分利用无人机和三维激光扫描设备，开展巡排查，为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督导、检查提供高科技技术支撑，提供一体化数据展示。提供适合地质灾害发灾现场及日常巡排查工作需要的无人机倾斜摄影和三维激光扫描等高科技调查监测技术，获取高分辨率的地表影像生成实景三维模型，收集并处理点云数据，生成剥离植被的地形三维模型。预计完成 5cm 分辨率的 5km² 倾斜摄影建模以及不少于 10 处隐患点三维激光扫描。对收集的三维模型和点云数据进行深入分析，识别潜在风险点，为后续地质灾害防治提供科学的风险评估和决策建议。

（2）深圳市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基层人员综合防治能力提升

开展三个专题研究，在全市范围内将研究成果进行宣贯，宣贯场次不少于 6 次，专题如下：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风险隐患识别专题；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巡排查专题；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维护管养专题。

（3）深圳市边坡基础调查

结合历年市、区两级防治方案，梳理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和城管等行业领域的边坡家底，对各类边坡进行统一编码，分别建立各行业领域工作台账和分布图，为开展全市统筹协调危险边坡防治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①结合市、区、街道和职能部门等开展的防治工作计划，收集政府

投资建设的各类边坡，并分别上图，通过对 11 个区（含深汕特别合作区）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开展深入的调研并组织技术论证后，制定本次边坡调查的技术标准，以及全市边坡数据库建设标准，明确边坡数据库字段信息以及填写要求等；

②全面分析总结以往的历史边坡数据，在市、区、街道三个层面开展全调查核查，结合各个辖区和职能部门的管理实际，分行业、分领域建立边坡管理数据库和边坡“一张图”；

③对威胁对象开展承灾体易损性评估；

④收集整理交通、水务、住建及城管等行业领域关于边坡巡查、治理、监测、维护管养等全流程的日常管理和防治工作文件，综合比较研究后，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规定从依法行政的角度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及危险边坡统筹管理建议。

（4）深圳市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技术指南

根据深圳市情况，结合国内双控试点城市的工作经验和应用结果，探索和创新形成具有深圳特色的地质灾害双控工作模式。

（5）深圳市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和应急支撑（2024 年度）

①按照省自然资源厅标准对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开展调查，详细调查该隐患点空间位置、规模大小、稳定状况、成因分析鉴定、威胁对象及人数、潜在经济损失、危险程度、隐患等级和目前采取的防治措施等情况，为后续防治工作提供建议，为新增隐患点落实治理或监测等防治措施提供技术支撑。经复核属大型及以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上报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审核，经省站复核为大型及以上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后，录入省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数据库管理系统，同时配合完成相关后续工作。

②核销工作主要是指经过工程治理、搬迁避让等综合治理措施，或在自然因素的影响下，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危险性、危害性已经得到有效控制，经专业评审后，从省、市地质灾害信息系统中销号并转为维护管养环节的行为，具体按照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规定实施。按照相关标准对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开展调查，为隐患点核销和后续维护管养提供技术支撑。

③会同有关单位对疑似或新发生的地质灾害开展应急调查，按照省自然资源厅标准认定是否属于地质灾害，在确认为地质灾害后，详细调查该灾害点空间位置、规模大小、稳定状况、成因分析鉴定、人员伤亡、直接经济损失、发展趋势预测和目前采取的应急措施等情况，提出应急处置工作建议。开展汛期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工作，为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汛前、汛中、汛后现场检查提供技术支撑。

④对中小型隐患点及经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审核通过的特大型、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由市地质环境监测中心在省、市地质灾害信息系统中变更相关信息，予以销号。在省、市地质灾害信息系统中动态更新相关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信息。

（6）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年度实施评估（2024 年）

①梳理国家、省、市各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和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2024 年度实施情况，调查、汇总、统计 2024 年各区治理计划完成情况和地质灾害灾险情情况，对全市 2024 年各项防治工作进行评估，总结提炼本年度工作经验和存在的不足之处；

②会同各管理局对全市各单位报送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点）进行核查，并汇总、整理核查结果，对初步核查属于地质灾害隐患的，组织专家开展现场调查。主要调查隐患点的基本情况，如边坡所在区、

街道、社区、边坡全市统一编号、中心点坐标、边坡长度、高度、坡度、岩性、边坡类型、威胁对象（如边坡上下建(构)筑物的栋数、层数、建筑物用途及人员等信息）、危害程度，初步确定隐患的危险性等，区分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点、确定危险性较大的点。确属地质灾害的录入防治信息系统，对于不属于地质灾害的隐患点，报送各区和各部门，按照相关要求自行开展防治工作。根据外业调查情况，整理《隐患点基本情况调查表》，形成调查成果电子表格；

③到相关部门调研，了解并分析其 2024 年度防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了解下一年度防治工作中需改进和完善的地方；

④根据全市实际情况，编写下一年度全市地质灾害隐患重点治理清单和一般隐患点防治清单，结合生态文明、全市重点建设区域等要求，统筹安排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编写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施情况评估报告。分析、研究上年度地质灾害灾险情特征和隐患动态变化规律，结合最新开展的调查成果，编制本年度重点防范区图件，并对不同区域提出针对性的防范对策和措施。

（7）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实施路径设计及对策建议

①对《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实施效果整体评估；

②新形势下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实施路径设计及对策建议。

（8）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及系统维护

①组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研讨会，分析汛期地质灾害预防形势，研讨总结日常工作情况与问题，加强沟通协作。

②与深圳市气象局协作，总结往年发灾情况，结合以往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工作经验，对年度预警工作方案提出改进建议。

③根据《深圳市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工作方案》中的工作制度、

业务流程和预警等级划分、预警发布标准等，聘请专职技术人员开展风险研判和预警预报工作，通过分区预警系统等工具密切跟踪降雨发展，联络气象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及其管理局进行气象、灾险情方面的数据收集、反馈和汇报，开展预警会商和研判，进行 2024-2025 年度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产品的制作、呈批和对外发布。

④发生灾情、险情后，第一时间收集应急调查报告和降雨数据，汛后做好灾险情总结，为下一年度改进预警工作模型提供数据基础。

⑤每月结束后，进行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总结，包括主要降雨过程的降雨与预警发布情况，为改进预警工作方案积累相关资料。

⑥研究分析，编写《深圳市 2024-2025 年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工作评价报告》，其中包括改进分区预警工作方案的可能性和途径。

⑦维护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系统。根据业务规则的变化和正常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进行系统维护和升级，调整地质灾害气象风险分区预警系统的整个业务逻辑，进行系统前台和后台的系统升级维护开发。

(9) 深圳市海水入侵灾害监测

①开展 2024 年度监测：进行 2024 年度（2024 年 8 月-2025 年 7 月）深圳市海岸带地下水位、水温、水质监测。该监测网络目前由 17 条监测剖面共 37 个监测井组成，部分监测孔辅以自动监测，各孔均对潜水面以下 1 米水层开展监测。

②自动监测系统：监测项目包括地下水水位、水温、电导率等，监测时段为 12 个月，监测频率为每日监测 3 次，遇特殊情况适当加密。

③人工监测系统：监测项目包括地下水水位、水温、氯离子浓度、矿化度、硫酸根离子浓度、溴离子浓度等，监测时段为 12 个月，监测频

率为每月监测 1 次，雨季或监测发现异常时适当加密。

④对每月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出具反映当月深圳市海岸带海水入侵现状和 4 演化趋势的月度监测报告，并在监测年度结束时出具年度总结报告。

⑤监测井的日常维护：包括定期检查井台、井盖有无损坏，及时修复损坏的监测设施设备。定期对井盖进行刷漆、喷标识等维护措施。

（10）深圳市危险边坡综合防控监测评估

根据《广东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深圳市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对深圳市危险边坡调查、综合治理、双控管理等进行监测评估，提高全市危险边坡综合防控工作水平。包括但不限于：①危险边坡调查监测评估；②危险边坡综合治理监测评估；③危险边坡双控管理监测评估等。

（三）制度措施

2025 年度，贵局制定印发并执行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措施包含：《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内控管理制度》《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绩效目标指标库》《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项目预算标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内控管理制度》包含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等主要制度；《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项目预算标准》主要应用于项目立项预算费用测算。

（四）项目管理职责分工

本项目由贵局地质资源管理处（市地面坍塌防治工作办公室）主办，

局内相关业务处室提供协助。项目管理职责具体如下：

编报项目年度预算和申请项目预算中期调整；研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项目配套服务采购需求进行采购；项目执行进度管理和申请资金支付。

二、项目经费安排情况

本项目经批复后，2025 年度项目经费安排金额 19,329,738.08 元，经费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

2025 年度 18 个子项目申报总投资金额 3,163.22 万元，经评审后 2,624.4 万元，核减率 17.03%。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①三级指标：道路地面坍塌隐患检测车道公里数，设定目标值：1170 公里；

②三级指标：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调查点数，设定目标值：150；

③三级指标：地面坍塌防治宣传活动次数，设定目标值：3 次；

④三级指标：地质灾害调查次数，设定目标值：≥30 次；

⑤三级指标：地质灾害年度防治方案数，设定目标值：1 篇次；

⑥三级指标：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次数，设定目标值：≥5 次；

⑦三级指标：气象风险预警次数，设定目标值：≥20 次；

⑧三级指标：应急技术支撑专家人次，设定目标值：≥30 次。

2. 质量指标：

三级指标：地面坍塌防治业务数据质量，设定目标值：完整和准确。

3. 时效指标：

①三级指标：汛前印发深圳市 2025 年地面坍塌防治计划，设定目标值：2025 年 4 月 15 日前；

②三级指标：较大级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现场调查时效，设定目标值：发生后 24 小时内。

4. 成本指标

三级指标：项目支出，设定目标值：不超过预算。

（二）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三级指标：减小地面坍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设定目标值：2000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三级指标：避免地面坍塌事故造成人员死亡，设定目标值：死亡人数 0。

（三）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群众对地面坍塌防范工作满意度，设定目标值：不低于 80%。

第三部分 项目绩效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19,329,738.08 元，支出数为 19,329,738.08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①三级指标：道路地面坍塌隐患检测车道公里数

设定目标值：1170 公里；实际完成 1266 公里。

②三级指标：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调查点数

设定目标值：150；实际完成 152。

③三级指标：地面坍塌防治宣传活动次数

设定目标值：3 次；实际完成 6 次。

④三级指标：地质灾害调查次数

设定目标值： ≥ 30 次；实际完成 36 次。

⑤三级指标：地质灾害年度防治方案数

设定目标值：1 篇次；实际完成 1 篇次。

⑥三级指标：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次数

设定目标值： ≥ 5 次；实际完成 5 次。

⑦三级指标：气象风险预警次数

设定目标值： ≥ 20 次；实际完成 36 次。

⑧三级指标：应急技术支撑专家人次

设定目标值： ≥ 30 次；实际完成 50 次。

2. 质量指标：

三级指标：地面坍塌防治业务数据质量

设定目标值：完整和准确；实际完成完整和准确。

3. 时效指标：

①三级指标：汛前印发深圳市 2025 年地面坍塌防治计划

设定目标值：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实际完成 2025 年 3 月 21 日印发。

②三级指标：较大级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现场调查时效

设定目标值：发生后 24 小时内；实际完成发生后 24 小时内。

4. 成本指标：

三级指标：项目支出

设定目标值：不超过预算；实际完成不超过预算。

（二）效益指标

①三级指标：减小地面坍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设定目标值：2000 万；实际完成 2068 万。

②三级指标：避免地面坍塌事故造成人员伤亡

设定目标值：死亡人数 0；实际完成死亡人数 0。

（三）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群众对地面坍塌防范工作满意度

设定目标值：不低于 80%；实际完成 1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管理

2025 年度 18 个子项目申报总投资金额 3,163.22 万元，经评审后 2,624.4 万元，核减率 17.03%。

（二）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性、合理可行性有待完善，详见“第四部分综合评价结论和建议（三）项目绩效结果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关于绩效目标设置扣分的原因描述。

（三）制度执行管理

1. 预算管理：2022 年 6-8 月，贵局开展了绩效目标指标库的建立。本项目未按照该绩效指标库制定，建立健全本项目的绩效目标。

2. 合同管理：本项目合同签订存在不规范，子项目《深圳市 2024 年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和应急支撑》合同履行期限为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6 月。

第四部分 综合评价结论和建议

一、绩效评价结论

(一) 项目决策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规范性方面，贵局按照省自然资源部门、市财政部门的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根据《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预算管理制度》的制度要求编制项目预算，预算较为合理和规范。

2. 绩效目标

本项目纳入绩效指标管理，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的要求填报，其中完整性和明确性情况如下：

(1) 绩效指标完整性方面：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请表》，其中二级项目“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填报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方面的产出指标，填报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方面的产出效益；其中二级项目“地质灾害预防项目”仅填报了数量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指标设置未依据本项目的项目目标和项目工作内容进行设置，绩效目标设置简单，无法完整体现项目的重点工作内容、重点工作技术要求和时间要求。

(二) 项目管理

1. 资金管理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 100%。

(2) 财务合规性：本项目资金支出较为规范，严格按照贵局《合同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执行；会计核算规范、未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项目预算公开：贵局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公开项目预算。

2. 组织实施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贵局各相关管理制度，自印发后严格执行，制度执行有效。本项目采购招投标、合同签订、成果验收和款项支付履行了相应的手续。

(2) 项目监管：贵局根据制度要求及上级主管单位要求，对项目执行进行监管，确保了项目基本按照计划的进度执行。但存在早期的项目超过了约定的完成时限。

(3) 管理制度健全性：贵局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等制度，对预算项目进行管理。

(4) 项目人员安排合理性：贵局合理安排了项目负责人和主办人员，负责全项目过程管理，人员安排合理。

(三) 项目绩效结果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财政部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考评标准。对本项目绩效情况设置了评分体系进行评分。本次绩效评价评分结果为 89.65 分，绩效评级为“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 (20 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分	4.1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分	5.00
	绩效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分	0.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分	3.00
		绩效指标合理可行性	2 分	1.00

项目管理 (20 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3 分	3.00
		财务合规性	4 分	4.00
		项目预算公开	1 分	1.00
	实施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4 分	2.00
		项目监管	3 分	3.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分	3.00
		项目人员安排合理性	2 分	2.00
产出 (30 分)	数量指标	道路地面坍塌隐患检测车道公里数 1170 公里	0.94 分	0.94
		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调查点数 150	0.94 分	0.94
		地面坍塌 防治宣传活动次数 3 次	0.94 分	0.94
		地质灾害调查次数 ≥ 30 次	0.94 分	0.94
		地质灾害年度防治方案数 1 篇	0.94 分	0.94
		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次数 ≥ 5 次	0.94 分	0.94
		气象风险预警次数 ≥ 20 次	0.94 分	0.94
		应急技术支撑专家人次 ≥ 30 次	0.92 分	0.92
	质量指标	地面坍塌防治业务数据质量完整和准确	7.5 分	7.50
	时效指标	汛前印发深圳市 2025 年地面坍塌防治计划：2025 年 4 月 15 日前	3.75 分	3.75
		较大级地面坍塌事故和隐患现场调查时效：发生后 24 小时内	3.75 分	3.7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不超过预算	7.5 分	7.50
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小地面坍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2000 万元	10 分	9.00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地面坍塌事故造成人员死亡：死亡人数 0	10 分	10.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地面坍塌防范工作满意度 不低于 80%	10 分	9.00
合计			100 分	89.65

1. 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指标共 20 分，得分 13.65 分，扣分 6.35 分。其中扣分项目为：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满分 5 分，得分 4.15 分，扣分 0.85 分，扣分原因：2025 年度 18 个子项目申报项目总投资申报金额 3,163.22 万元，经评审后 2,624.4 万元，核减率 17.03%。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满分 3 分，得分 0.5 分，扣分 2.5 分，扣分原因：

绩效目标设置应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其中二级项目“地面坍塌防治管理项目”填报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方面的产出指标，填报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方面的产出效益；其中二级项目“地质灾害预防项目”仅填报了数量指标，未填报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每缺失 1 项核减 0.5 分（直至扣光为止），累计核减 2.5 分。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满分 5 分，得分 3 分，扣分 2 分，扣分原因：

①绩效指标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 分）：已设置绩效目标未能**完整涵盖**子项目的项目内容，未能做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核减 1 分；

②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 分）：已设置绩效目标二级项目“地质灾害预防项目”未能体现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核减 1 分。

(5) “绩效目标合理可行性”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扣分 1 分，扣分原因：

经济效益指标“减小地面坍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实际执行难以评估，核减 1 分。

2. 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指标共 20 分，得分 18 分，扣分 2 分。其中扣分项目为：

(1) “预算执行率”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 “项目实施程序” 满分 4 分，得分 2 分，扣分 2 分，扣分原因：

①预算管理上，未能有效执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绩效目标指标库》。2022 年 6-8 月，贵局开展了绩效目标指标库的建立，共计 67 套绩效指标体系和标准体系。建成后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将应用于绩效目标编制、预算审核、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等多个方面。本项目未完全按照该绩效指标库制定，建立健全 2024 年度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本部分扣分 0.5 分。

②合同管理上，合同签批不规范，合同条款审核不严谨，子项目《深圳市 2024 年地质灾害调查、认定、核销和应急支撑》合同履行期限为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6 月。本部分扣分 0.5 分。

③执行管理中，未对经济效益“减小地面坍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群众对地面坍塌防范工作满意度不低于 80%” 两方面开展评估和管理。本部分扣分 1 分。

(3) “项目监管”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3. 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共 30 分（按照产出指标数量平均分配分数），得分 30 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共 30 分（平均分配分数），得分 28 分，扣分 2 分，其中扣分项目为：考虑到项目已按照预期成果基本完成，但未有项目管控资料，按照优秀 90% 计分，效益指标核减 2 分。

二、根据问题提出有关建议

建议贵局：

1. 预算编制

2024 年度，贵局规范和落实《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海洋发展局项目预算标准》的使用，加强预算编制审核工作。贵局各部门结合本预算标准和市财政评审中心评审意见，完善预算编制合理性，压紧压实预算编制。

2. 预算绩效管理

（1）绩效目标设置：

①贵局各部门应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的真实完整、高度相关及合理可行。

完整性：绩效目标填报格式规范；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无缺、错项；

明确性：绩效目标具体、明确、清晰，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

相关性：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与本部门（单位）职能、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密切相关。

合理性：预期绩效显著，能够体现实际产出和效果的明显改善；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与其他同类项目相比，预期绩效合理；

可测性：绩效指标细化、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充分、具体；

选取了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了具体指标值；

资金匹配性：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匹配，在既定资金规模下，绩效目标合理；或完成既定绩效目标，资金规模合理。

可行性：绩效目标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充分；项目实施方案合理，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充分，内部控制规范，管理制度健全；目标实现有时间限制，时间限制合理可行。

②贵局各部门应参照《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绩效目标指标库》制定的标准和参考，加强使用。根据项目计划书据实调整，确保效益指标与项目计划书设置的预期目标匹配，完整地反映项目工作任务和工作计划。

3. 合同管理

贵局各部门应加强合同呈批审核管理，确保合同条款合理。

深圳市鑫立晟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